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7-034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拟现金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已提交了公司拟现金购买云南三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三七科技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云南三七科技灯盏花种植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相关资料。我们于会前认真审议了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后，对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表示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云南产权交易所以挂牌底价购买相关公司股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我们已同意并认可相关内容、方案及程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楠 张广辉 赵志勇

2017 年 11 月 6 日

（以下无正文）